

題目：羅馬的宣教活動

經文：使徒行傳二十八章 23-31 節

上一次我們看了保羅被押到羅馬的最後一段航程，當他們到達義大利半島，靠近羅馬的地方，部丟利的弟兄雖然不認識保羅，卻願意接待保羅，使海上漂泊約一年的保羅能夠休息幾天。當保羅來到了離羅馬還有六十公里的亞比烏市集，羅馬的弟兄就來歡迎保羅，給了他勇氣和安慰。保羅終於來到羅馬，羅馬的猶太首領不理會別人對保羅的毀謗，願意聽保羅的想法，這都是我們學習的榜樣。

今天我們來到使徒行傳的完結篇，看看保羅最後在羅馬的宣教活動。

使徒行傳二十八章 23-31 節

v.23 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，就有許多人到他的寓處來，保羅從早到晚，對他們講論這事，證明上帝國（-的道），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（※希伯來聖經分為三部分：律法、先知和著作，這裡說的前兩大類，表示耶穌是摩西的律法和眾先知預言要來的），「以」（關於）耶穌（-的事），「勸勉」（說服）他們。

v.24 他所說的話，有「信的」（被說服的），有不信的。

v.25 他們彼此不合，就散了。（-未散以先），保羅說了一句話，說：聖靈藉先知以賽亞，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，是「不錯」（好）的。

v.26 他說：你去告訴這百姓說，你們聽是要聽見，卻不明白。看是要看見，卻不曉得。

v.27 因為這百姓，油蒙了心（指心被油養得很肥，變成頑固，不能接受），耳朵發沉，眼睛閉著。恐怕眼睛看見，耳朵聽見，心裡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。

※26-27 是出於以賽亞書六 9-10

v.28 所以你們當知道，上帝這救恩，如今傳給外邦人，他們也必聽受。

v.29 保羅說了這話，猶太人議論紛紛的就走了。

v.30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，住了足足兩年。凡來見他的人，他全都接待。

v.31 放膽傳講上帝國（-的道），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，並沒有人禁止。

一、保羅的講論和證明

v.22 這些猶太首領說要聽保羅講 v.23 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，就有許多人到他的寓處來，保羅從早到晚，對他們講論這事，證明上帝國，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關於耶穌，說服他們。

保羅對猶太首領所傳講的重點與耶穌當年所教導的重點一樣，就是「上帝的國」，要進入上帝的國，猶太人過去認為必須遵守律法，但保羅強調必須透過信靠耶穌，才能得到這個救恩。耶穌就是猶太人歷代等候的彌賽亞，耶穌已經來過了，死了，也復活升天了。在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有許多經文都是指著耶穌，預言耶穌，記載上帝如何藉著耶穌拯救世人。保羅不僅陳述理論，還證明上帝國，也就是說明聖靈如何在人運行，他與使徒們如何經歷了聖靈的大能。

保羅現在的身分是一個羅馬的囚犯，雖然住在自己租來的房子，但卻失去了行動的自

由。在這樣的情況，他還是盡心竭力地傳道，他為主所做的，令人敬佩。當信徒遭遇了牢獄之災，或是沒有那麼嚴重的事件，我們往往都以先解決自己的問題為要務，想的也是如何讓自己好過一點。平常傳福音的人，遇到了自己有狀況，最先就放下了傳福音的工作，先處理自己的事情。但是，保羅卻還是那樣熱心傳道，在他的心裡，只有主。基督徒應該把傳福音當成一種習慣，有機會就做見證，除了能傳福音，還可以使自己脫離焦慮。

例：德國暢銷書《韌性》，教導人如何培養韌性，在挫折的時候，能很快站起來，不落入壞情緒，書上要人每天寫下三個「感謝」。我們若每天向人說我們對神的感謝，除了見證主，也對我們很有幫助。

二、保羅的引經和責備

v.26 他說：你去告訴這百姓說，你們聽是要聽見，卻不明白。看是要看見，卻不曉得。

v.27 因為這百姓，油蒙了心，耳朵發沉，眼睛閉著。恐怕眼睛看見，耳朵聽見，心裡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。

保羅引用以賽亞書告訴不信的猶太人，他們的不信是神早就知道的，以賽亞已經預言了。猶太人的心被厚油塞住，無法接受，他們的耳朵是沉重的，聽不進去，他們的眼睛是閉起來的，看也看不見。恐怕他們回轉，神就要醫治他們，是說神已經命定了刑罰，使頑固的人無法逃脫。保羅引用以賽亞書，責備不信的人，也是警告他們，他們將無法逃避神的刑罰。

保羅是一個性情耿直的人，他必定非常痛心他自己的同胞不願意接受耶穌的福音。耶穌的福音，沒有順應人心喜好：人喜歡報復，耶穌要人饒恕，人喜歡靠自己，耶穌要人靠神，人喜歡得到很多，耶穌要人會捨棄，人很難愛不可愛的人，耶穌要人去愛。雖然如此，耶穌的福音卻是一個友愛祥和的社會最需要的，耶穌的福音帶給人和平和溫暖。我們看到了耶穌福音的好處，就會願意來接受這個福分。我們傳福音的對象不是猶太人，時代也不同了，我們不能引用聖經責備不信的人，但我們可以用溫暖的方式勸告人。

例：想一想我們說的話是否讓人感覺「溫暖」，這是我們的社會需要的，化暴戾為祥和，建立讓人民感覺溫暖的社會。

三、保羅的接待和教導

v.30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，住了足足兩年。凡來見他的人，他全都接待。

v.31 放膽傳講上帝國，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，並沒有人禁止。

保羅雖然沒有自由跑出去，但是人們可以來看他，保羅就這樣被監禁兩年（60-62 CE），他樂意接待所有來到他那裡的人，放膽傳講上帝的國。他這樣的傳講，對他自己是有危險的。猶太同胞中有人不接受他，異教徒不接受他，羅馬政府崇尚以皇帝當神，重視祖先祭祀，以武力讓各民族屈服，建立「羅馬式的平安」，這樣的政權自然也不會喜歡他，但是保羅置生死於度外，為主奉獻了一切。

尼祿當政（Nero, 54-68 CE）的晚期，64年羅馬大火，依據當時多人推測是尼祿自己放

火，他採納了猶太妻子包佩亞撒比娜（**Popaea Sabina**）的建議，嫁禍於基督徒，基督徒開始受到殘酷迫害。無數的基督徒，不分男女老幼，被送入鬥獸場，讓野獸吞吃，還有的身上塗抹松脂，綁在柱上被火燒死。彼得和保羅均被處死，彼得被釘於十字架（傳說彼得要求倒著釘），保羅被斬首，約在公元 67 年。

使徒行傳到了尾聲，我們看到這樣為主不顧一切的保羅，最後為主捨了自己的性命。使徒行傳沒有繼續寫下去，通常認定是作者路加也被抓，後來也為主殉道，保羅團隊這群火熱的傳道者和耶穌的其他使徒為主所做的，成就了基督教宣教的擴展，最終翻轉羅馬帝國成為基督教的國家。

保羅的講論和證明、引經和責備和他的接待和教導，背後都是他對主對人深切的愛，渴望人得著福音的好處。